

案例警示

向网贷平台借钱
却被陌生人告上法庭

本报记者 王小云 通讯员 潘宇昕

网贷公司让借款人先签署“留白借条”,之后以其公司员工个人名义,打起“假官司”。近日,云和县检察院通过缜密调查,揪出了15件涉及该公司的民间借贷虚假诉讼系列案。

“我在某网贷平台贷过钱,但是我好像被套路了,你们快去查查!”2019年6月以来,云和县检察院12309服务中心,陆续接到自称是某网贷平台用户的举报。

调查中,检察官发现,虽然没有以该网贷平台为原告的民事诉讼案件,但有多起以该公司员工张某某为原告的民间借贷案件,且其提起诉讼所提供的证据,均为一张格式相同的借条。

2019年7月,云和县检察院成立专案组开展调查。在法院的支持下,检察官查阅了近百本相关案件卷宗,联络到近20名该网贷平台的本地借款人、担保人,他们都明确表示,自己不认识张某某,也没有与他签过借条。

但是借款人纷纷表示,在向某网贷平台借款时,签署了一叠厚厚的资料,其中就有一张出借人一栏留白的借条。

经过检察机关约谈,张某某交代了背后实情。原来,“留白借条”系网贷公司与借款人签署协议时夹带在内。为了规避回购坏账的繁琐法律手续,公司让借款人先签署空白借条,借款逾期后,公司以张某某名义,向法院起诉,以便追回借款。

2019年8月,云和县检察院向法院发出再审检察建议。近日,经法院再审查认定,当事人张某某变造证据、虚构债权、虚假陈述,已构成虚假诉讼,裁定撤销该15件案件原审判决,驳回原告张某某系列起诉,并将张某某与该公司可能涉嫌犯罪的线索移送侦查机关处理。

检察官说法:

根据法律规定,涉案公司作为某网贷平台的加盟服务点,需要对其经手的坏账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该公司完全可以合法回购对应的坏账并提起诉讼,却选择伪造证据、指派员工张某某,向法院提起虚假诉讼。这些做法有违诚信诉讼的要求,更损害了司法权威。

同时,借款人在向张某某偿还借款之后,在法律名义上仍然欠着该网贷平台的借款,给借款人也造成了双重债务的风险。对此,检察官提醒,借款人在签订借款协议时,一定要仔细审核,确定内容完整、详细,在充分理解协议约定内容和明确对方身份的前提下,签字、捺印,切勿签署空白借条。

检察官表示,对于采取伪造证据、虚构法律关系、虚构案件事实和理由、冒充当事人提起民事诉讼的虚假诉讼行为,检察机关将严厉打击,切勿图一时便利,抱有侥幸心理,否则将承担相应后果。



关于继承,民法典的这些新规了解下

新华社 孙少龙 白阳 黄安琪

继承,关系着自然人死亡后财产的传承,事关千家万户。2021年1月1日民法典正式施行后,从1985年起施行的继承法将被替代。从妥善管理遗产,到减少遗产纠纷,民法典在继承编中作出了一系列新的规定。

录像、打印等遗嘱形式被认可

【案例】张某父母育有三名子女,2013年父亲去世,未立遗嘱,2015年母亲去世前,在两位好友的见证下,以录像方式立下遗嘱,表示在自己生病期间张某一直尽心照料,决定把一套房产留给张某,存款12万元则留给张某的两个姐姐。

张某的两个姐姐认为录像形式的遗嘱并非有效遗嘱,父母遗产应该按法定继承方式分割。

【说法】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三十七条规定,以录音录像形式立的遗嘱,应当有两个以上见证人在场见证。遗嘱人和见证人应当在录音录像中记录其姓名或者肖像,以及年、月、日。

现行继承法并未明确录像、打印等形式遗嘱的订立形式和要求,实践中存在诸多争议,民法典对录像、打印等形式遗嘱的订立形式和要求作出了规范,明确了其法律效力。

北京理工大学法学院民法典研究中心主任孟强表示,现行继承法施行年代较早,录像、打印等技术手段在当时尚未普及,此次作出修改和补充,充分体现了民法典对时代发展的回应。

公证遗嘱效力不再优先

【案例】李大爷老两口膝下有两子两女,老两口曾公证了一份遗嘱,财产由4个子女平均分配。但老两口在生命的最后几年一直住在小儿子家,小儿子对父母悉心照料,尽到了赡养义务。于是老两口临终前又立了一份自书遗嘱,将一半财产分给小儿子,这份遗嘱有效吗?

【说法】现实生活中经常出现一个人立有多份遗嘱的情况,虽然现行继承法规定以最后一份为准,但如有公证遗嘱,则以公证遗嘱为准。民法典对此作出修改,删除了公证遗嘱效力优先的规定。

民法典第一千一百四十二条规定,遗嘱人可以撤回、变更自己所立的遗



嘱。立遗嘱后,遗嘱人实施与遗嘱内容相反的民事法律行为的,视为对遗嘱相关内容的撤回。立有数份遗嘱,内容相抵触的,以最后的遗嘱为准。

“删除公证遗嘱效力优先的规定,体现了对遗嘱人真实意愿的尊重。”上海外国语大学法学院副教授黄绮表示,现实生活中存在很多遗嘱人需要改变公证遗嘱内容的情况,但客观条件可能使遗嘱人无法到公证处订立新的公证遗嘱,导致无法按照其心愿变更遗嘱。

引入遗产管理人制度

【案例】经营海鲜生意的王先生突遭车祸身亡,其遗产包括存放在仓库里的数吨高档海鲜。在处理王先生后事期间,其父母和妻子就遗产划分产生分歧,仓库内的海鲜无人管理,腐烂大半,损失惨重。

【说法】民法典引入了遗产管理人制度,对各种情形下遗产管理人的选任作出明确规定,同时明确了遗产管理人的职责及所需要承担的责任。遗产管理人的协调可以有效减少各方争执,满足多元化遗产分配需求,利于社会稳定。

“随着人民群众日益富起来,其去世后留下的遗产类型、数量都有明显增加的趋势。”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院长王轶说,通过遗产管理人制度可以引入专业机构和专业人士,从而让遗产继承更加顺畅地进行,同时有效解决以往在继承过程中存在的一些矛盾和争端。

增加继承“宽恕制度”

【案例】小张不孝顺父母,没有尽到赡养父母的义务,因此父母在立遗嘱时并未将小张列为继承人。但随着时间的

推移,小张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,悔过自新,尽心照顾父母,父母决定原谅小张,那么小张能否重新被列为继承人呢?

【说法】此次民法典继承编的一个突出特色,就是设立了对继承人的“宽恕制度”。在列举了继承人丧失继承权的五种行为的同时,民法典规定:“继承人有前款第三项至第五项行为,确有悔改表现,被继承人表示宽恕或者事后在遗嘱中将其列为继承人的,该继承人不丧失继承权。”

“‘宽恕制度’的目的是维护和谐的家庭关系。”王轶认为,“宽恕制度”在此前的司法解释中已得到认可,在司法实践中效果也很好,这一制度实际上是给了继承人改过自新的机会,同时也体现了尊重被继承人意愿的规则设计。

为“老有所依”提供更多选择

【案例】老张是一名孤寡老人,膝下无儿无女,也没有可以托付晚年的亲戚朋友。在此情况下,老张决定同某养老院签订协议,由养老院负责照料自己的晚年生活,自己去世后财产全部留给养老院,这种做法是否可行呢?

【说法】民法典在现行继承法基础上扩大了扶养人的范围,明确自然人可以与继承人以外的组织或者个人签订遗赠扶养协议,该组织或者个人承担该自然人生养死葬的义务,享有受遗赠的权利。

王轶介绍,遗赠扶养协议制度是现行继承法认可的一项法律制度。民法典扩大扶养人范围,一方面反映出我国社会组织建设取得了长足的进步,另一方面也体现了对老年人自身意愿的尊重,以及法律对实现“老有所养”目标的积极助力。

法治漫画

抽检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日前公布2019年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情况,监督抽检总体合格率为97.6%,与上年持平。其中肉制品抽检合格率较2018年提高;网购食品抽检不合格率比上年升高;冷冻饮品不合格率仍处于较高水平,主要是微生物污染问题。

新华社 商海春 作



本专栏由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协办